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生制药”)于2023年12月0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0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降低委托贷款利率的议案》。

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为生化制药提供6000万元额度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二年，贷款利率3%。为缓解生化制药资金压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将该委托贷款利率降至2%。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将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天津分行”）开

展无追索权的保理业务，保理业务额度为不超过9000万元，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年化综合费率为不超过3.5%。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2022年度考核结果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3年12月22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07日